

基隆市政府 函

地址：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
承辦人：沈思吟
電話：02-24301505*123
電子信箱：j2g019@yahoo.com.tw

受文者：基隆市信義區東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23日
發文字號：基府教學參字第111013807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校所送之學生成績評量規範，本府業已收悉備查，
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校111年9月21日基東光小教字第1110004445號函。
- 二、貴校所送之學生成績評量規範，其內容就實施多元評量之具體作法與規範、對於評量結果未達及格學生的預警、輔導措施、定期評量之命審題機制與學生補行評量之相關作法等相關事項皆清楚訂定，內容十分完善，可做為他校之參考；本府日後將規劃相關會議或場合，再請貴校進行分享。

正本：基隆市信義區東光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

